

沙田區議會
二零一五年度第五次會議記錄

會議日期：二零一五年九月二十四日(星期四)
時間：下午二時三十分
地點：沙田政府合署四樓沙田區議會會議室

<u>出席者</u>	<u>出席時間</u>	<u>離席時間</u>
何厚祥議員, BBS, MH(主席)	下午二時三十分	下午四時十六分
彭長緯議員, SBS, JP(副主席)	下午二時三十分	下午四時十六分
陳國添議員, BBS, MH	下午二時三十分	下午四時十六分
陳敏娟議員	下午二時三十分	下午四時十六分
陳諾恒議員	下午二時三十分	下午四時十六分
鄭楚光議員, MH	下午二時三十分	下午四時十六分
鄭則文議員	下午二時三十八分	下午四時十六分
程張迎議員, MH	下午二時三十分	下午四時十六分
招文亮議員	下午二時三十分	下午四時十六分
莊耀勤議員	下午二時三十分	下午四時十六分
何國華議員, MH	下午二時三十分	下午四時十六分
郭錦鴻議員	下午二時三十分	下午四時十六分
林松茵議員	下午二時四十分	下午三時零五分
劉偉倫議員	下午二時三十分	下午四時十六分
羅光強議員	下午三時十八分	下午四時零五分
李子榮議員	下午二時三十分	下午二時五十七分
李錦明議員, MH	下午二時三十分	下午四時十六分
李有全議員, BBS	下午二時三十四分	下午四時十六分
梁志偉議員	下午二時三十九分	下午四時十六分
梁家輝議員	下午二時三十九分	下午四時十六分
李世榮議員	下午二時三十分	下午四時十六分
麥潤培議員	下午二時三十分	下午四時十六分
莫錦貴議員, BBS	下午二時三十五分	下午四時十六分
吳錦雄議員	下午二時三十分	下午四時十六分

出席者

龐愛蘭議員,JP
潘國山議員,MH
蕭顯航議員
鄧永昌議員
湯寶珍議員,MH
董健莉議員
黃嘉榮議員
黃潔蓮議員
黃貴有議員
黃宇翰議員
丘文俊議員
楊文銳議員
楊倩紅議員,MH
姚嘉俊議員
余倩雯議員
容溟舟議員
袁俊傑先生(秘書)

出席時間

下午二時三十四分
下午二時三十分
下午三時十一分
下午二時三十分
下午二時三十分
沙田民政事務處
高級行政主任(區議會)

離席時間

下午四時十六分
下午四時十六分
下午四時十六分
下午四時十六分
下午四時十六分
下午四時十六分
下午四時十六分
下午四時十六分
下午四時十六分
下午二時五十八分
下午四時十六分
下午四時十六分
下午四時十六分
下午四時十六分
下午四時十六分
下午四時十六分
下午四時十六分

列席者

何麗嫦女士,JP
黃添培先生
蒲理正先生
尹佩儀女士
伍覺雄先生
李天生先生
蘇震國先生
潘志文先生
張雲清先生
李張一慧女士
蔡雨聖先生
何永銓博士

職 銜

沙田民政事務專員
沙田民政事務助理專員
香港警務處署理沙田警區指揮官
香港警務處沙田警區重案組(第二隊)主管
沙田地政處行政助理
土木工程拓展署總工程師(新界東)2
規劃署規劃專員(沙田、大埔及北區)
運輸署新界首席運輸主任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沙田區康樂事務經理
社會福利署沙田區福利專員
食物環境衛生署沙田區環境衛生總監
教育局總學校發展主任(沙田)

列席者

陸慶全先生

鄭家寶女士

鄭玉琴女士

詹陸美霞女士

職銜

房屋署物業管理總經理

(大埔、北區、沙田及西貢)

沙田民政事務處總聯絡主任

沙田民政事務處高級聯絡主任(東)

沙田民政事務處高級聯絡主任(西)

應邀出席者

符家駿先生

職銜

博威工程顧問有限公司高級工程師

未克出席者

葛珮帆博士,JP

(已請假)

衛慶祥議員

”

黃澤標議員,MH

”

負責人

主席告知與會者，有旁聽會議的傳媒及市民在現場攝影、錄影及錄音。

2. 主席代表沙田區議會(區議會)歡迎土木工程拓展署(土拓署)總工程師(新界東)李天生先生和博威工程顧問有限公司高級工程師符家駿先生出席會議，另外又歡迎代替香港警務處沙田警區指揮官林曼茜女士出席會議的署理沙田警區指揮官蒲理正先生，以及代替沙田區警民關係主任蔣瑞菁女士出席會議的沙田警區重案組(第二隊)主管尹佩儀女士。

區議員請假申請

3. 主席表示，區議會秘書處(秘書處)接獲下述議員的書面請假申請：

葛珮帆博士	工作原因
黃澤標議員	”
衛慶祥議員	外出公幹

4. 大會通過上述議員的請假申請。

通過二零一五年七月二十三日的會議記錄

5. 主席表示截至會議前，秘書處並無收到議員提出的修訂建議。
6. 大會一致通過上述會議記錄。

報告事項

沙田區議會轄下委員會報告

地區設施管理委員會
(文件 STDC 69/2015)

文化、體育及社區發展委員會
(文件 STDC 70/2015)

教育及福利委員會
(文件 STDC 71/2015)

發展及房屋委員會
(文件 STDC 72/2015)

7. 大會備悉上述四份委員會報告。

交通及運輸委員會
(文件 STDC 73/2015)

8. 容溟舟議員的意見綜合如下：

(a) 在上一次交通及運輸委員會(交運會)會議上，運輸署巴

士及鐵路科的陸放天先生表示，在區議會提名期開始前，即本年十月二日前，署方仍會將巴士路線的變動或新增路線事宜通知交運會委員。他詢問運輸署新界首席運輸主任潘志文先生，287X 號線延伸至水泉澳邨的方案進度如何，以及巴士公司會否在 287X 號線延伸至水泉澳邨後將車費上調一元，並希望知道班次安排方面的詳情；

- (b) 他詢問提供過海巴士服務的是哪條路線；以及
- (c) 由沙田鄉事會路切入大埔公路(沙田段)及由大埔公路(沙田段)切入青沙公路的位置，地面劃線混亂，他希望土拓署與路政署跟進上述情況。

9. 彭長緯副主席指大埔公路(沙田段)旁近蔚景園支路旁的新行車線啟用後，儘管車速限制已上調至每小時 70 公里，但仍出現交通擠塞。他詢問政府會否重劃地面劃線，使新行車線保持行車暢順，以及讓更多車輛可於左邊行車線行駛，減少不便。

10. 鄭楚光議員希望部分過海巴士路線能夠延長。

11. 潘志文先生的回應綜合如下：

- (a) 287X 號線由博康邨延伸至水泉澳邨後，車費原訂會上調，但經徵詢交運會委員的意見後，運輸署現正與巴士公司商討，暫未有定案。至於班次問題，根據建議，287X 號線的班次將維持不變；
- (b) 運輸署聯同土拓署，視察大埔公路(沙田段)旁近蔚景園支路旁的新行車線啟用後的情況，發現交通擠塞的情況有所好轉，車流更為順暢；
- (c) 運輸署已與巴士公司商討關於過海巴士路線加密班次的建議，他們了解有加密班次的需要，預計於一至兩

星期內有詳細定案，務求所增加的班次最能符合居民需要；以及

(d) 議員所指的過海路線編號為 982X 號線。

12. 李天生先生的回應綜合如下：

(a) 土拓署會研究大埔公路(沙田段)蔚景園支路旁的切線安排。現時由沙田鄉事會路切入中線的位置距離過短，同時過於接近來自大埔公路北面的車輛切線至慢線的位置，現正與運輸署商討將兩者距離拉遠的可行性；以及

(b) 署方將於十月中重新繪畫地面劃線，以改善有關路段的交通。

13. 主席指路政署沒有派代表出席會議，如有需要，希望土拓署將議員意見轉達予該署跟進。

14. 大會備悉上述委員會報告。

衛生及環境委員會

(文件 STDC 74/2015)

15. 李錦明議員表示，由於在大圍興建綜合大樓的研究工作需時甚久，他希望食物環境衛生署(食環署)全力跟進大圍街市加裝空調系統一事。

16. 容溟舟議員的意見綜合如下：

(a) 他感謝房屋署物業管理總經理(大埔、北區、沙田及西貢)陸慶全先生的團隊，尤其卓長基先生，在欣安邨鉛水事件中協助居民安裝濾水器及安排臨時供水系統，但希望能夠跟進每戶更換水喉的時間表或先進行一些

前期工作；以及

- (b) 根據驗血結果，六批人當中有四人血液含鉛量超標，雖然人數少於其他屋邨，但希望房屋署盡快安排更換喉管。

17. 食環署沙田區環境衛生總監蔡雨聖先生表示，署方正全力與各持份者商討大圍街市安裝空調系統事宜，其中包括金禧花園業主立案法團，收集屋苑對安裝空調系統的意見。如商討順利便會進行技術可行性研究。

18. 陸慶全先生表示，署方正在為欣安邨安排臨時供水系統，至於更換水管事宜及有關時間表，仍在與承辦商商討，待確定安排後便會落實細則並定出時間表。在定出時間表後會與屋邨管理諮詢委員會及各持份者溝通。

19. 大會備悉上述委員會報告。

財務及常務委員會

(文件 STDC 75/2015)

20. 大會備悉上述委員會報告。

沙田區議會財政狀況(截至二零一五年九月十五日)

(文件 STDC 76/2015)

沙田區議會修訂預算(截至二零一五年九月十五日)

(文件 STDC 77/2015)

21. 大會備悉上述兩份文件。

資料文件

二零一五年上半年沙田區罪案簡報

(文件STDC 78/2015)

22. 彭長緯副主席指一直以來，沙田區的治安普遍良好，但報告顯示各種罪案數字普遍出現上升趨勢，其中嚴重毒品罪行及車內盜竊案件的升幅甚高，他建議警方檢視情況，並調配人手予以打擊。

23. 容溟舟議員表示，除了錄得升幅的車內盜竊、單車盜竊、詐騙等案件外，青年罪犯數字上升亦引起他的關注，他詢問警方如何加強打擊罪案及推廣宣傳方面的工作。另外，他感謝警方及房屋署在欣安邨發現屍體的案件中，迅速清場及善後，希望日後繼續設立聯絡機制，以便第一時間跟進個案。

24. 龐愛蘭議員感謝警方一直在沙田區盡力打擊罪案及維持治安。嚴重毒品罪案數字在二零一四年下半年減少，她查詢數字下跌的原因及案件涉及的毒品種類。車內盜竊案件的升幅甚高，警方將採取什麼行動來打擊。另外，青年罪犯數字大幅上升，她希望警方在執法及宣傳推廣方面的工作能夠加強，以減少罪案。

25. 蒲理正先生的回應綜合如下：

(a) 由於警方一直加強執法，因此嚴重毒品罪行的破案數字有所上升。車內盜竊案件增加的原因，是警方集中打擊盜取汽車零件罪行。青年罪犯數字上升是因為警方於本年五月，與新界南的反黑組採取聯合行動，被捕的大多為青少年；

(b) 詐騙案件數字上升是因為出現了很多電話詐騙案件，警方已加強宣傳及推廣，呼籲市民提高警覺，並與物業管理公司及保安公司保持溝通，加強協作，以防止

罪案發生；以及

- (c) 至於二零一四年下半年的嚴重毒品罪案數字減少，現時並未得悉箇中原因，警方會於會後檢視。

26. 沙田民政事務專員何麗嫦女士補充說，沙田區撲滅罪行委員會(滅罪會)經常就區內的罪案及執法情況提出建議。以電話詐騙案件為例，滅罪會在上次會議建議大力加強宣傳與教育，並邀請警方聯同區內議員於社區舉行多場簡介會，期望減少詐騙案件的發生。滅罪會將繼續關注區內的治安問題，並特別投放資源處理青年罪犯及濫藥問題。

27. 主席讚賞沙田警區同仁竭力維持沙田區的治安，使區內治安良好。他感謝區議員、區內團體及市民與警方通力合作，一起維護法紀。

28. 大會備悉上述文件。

沙田區社區重點項目計劃進度報告
(文件STDC 79/2015)

29. 何麗嫦女士就文件補充如下：

- (a) 工程顧問曾就“活化城門河河濱沙田市中心段”(城門河項目)改善河濱展示設施部份的設計概念及位置佈局諮詢地區設施管理委員會委員。她感謝議員積極參與討論及提出建議，工程顧問會於未來數月進一步優化建議；以及
- (b) 由於立法會財務委員會(財委會)需就“覆蓋沙田大圍明渠”(覆蓋明渠項目)進行獨立表決，而現時正值立法會休會期，加上之前亦有其他項目需待財委會審議，因此她預期於二零一五年年底才能將上述項目提交予

財委會。

30. 蕭顯航議員指根據文件所述，若將兩個項目分開招標，便不能達致合併招標所產生的規模經濟效益。他認為兩個項目所聘用的人才不同，其中一個項目的推行人員需具備較多工程知識，另一項目則着重實用元素，因此未必適宜一併招標。他擔憂若合併招標，可能難以聘得合適人才，兩個項目各自招聘人才較為恰當。

31. 容溟舟議員得悉覆蓋明渠項目需待財委會通過，他希望知道該項目獲通過後的時間表。如不獲通過，區議會會否重新討論沙田區社區重點項目計劃。至於城門河項目，他認為設施上的區議會標誌不可因遷就設計而隨意更改顏色。另外，他詢問新一屆區議會會否繼續討論兩個項目的細節。

32. 龐愛蘭議員建議在城門河項目的地圖及指示牌上加入“育嬰室”字眼及標示，以方便家長。

33. 鄭楚光議員表示，區議會一直關注沙田區的發展，希望為區內居民締造更美好的居住環境，同時推廣具代表性的城門河成為旅遊景點。區議會通過在沙田區推展上述兩個社區重點項目，為確保該兩個項目能盡早落實，他支持合併招標，並希望其他議員給予支持。

34. 鄧永昌議員同意鄭楚光議員的看法。區議會及相關政府部門已就上述兩個項目進行詳細討論及研究，並充分諮詢公眾，因此他支持盡快推行上述兩個項目。覆蓋明渠項目方面，明渠上蓋將興建一個五人足球場，他建議政府研究在旁邊的足球場現址興建綜合大樓，以提供文娛康體設施供市民享用。

35. 何麗嫦女士的回應綜合如下：

- (a) 沙田區社區重點項目計劃在獲得區議會支持後，一直在推展中，日後區議會及相關政府部門將會繼續就推

行上述兩個項目，與區內各持份者保持溝通；

- (b) 在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的工務小組委員會會議上，委員會表示收到共七封就計劃發表意見的電郵信件。區議會秘書處已在會後透過委員會秘書處向發信人士詢問是否同意轉介其信件予沙田區議會跟進，其後收到一封表示同意轉介安排的回覆。就此，主席已聯同沙田民政事務處(民政處)、土拓署及工程顧問於本年七月二十四日與有關人士會面，聽取其對計劃的意見並作交流，她特別感謝主席作出上述安排；
- (c) 為確保上述兩個項目能盡早落實及節省工程費用，現計劃同步將兩個項目一併招標。假如財委會於二零一五年年底左右批准覆蓋明渠項目的撥款，政府便可與中標的承建商就兩個項目簽訂工程合約，並開始施工，但現時尚未確定財委會何時審批覆蓋明渠項目的撥款。視乎財委會通過撥款的日期，如一切順利，城門河項目及覆蓋明渠項目可望分別於二零一八年第一季及第三季完工，至於在瀝源橋、沙燕橋和翠榕橋上安裝特色燈飾系統的工程，則期望可於二零一六年年底完成，以配合沙田區每年的冬季節日燈飾活動。香港賽馬會慈善信託基金(“慈善信託基金”)將會捐出4,000萬元，捐贈條款沒有列明該筆款項分別用於兩個項目的明細。假如覆蓋明渠項目的撥款不獲財委會通過，區議會須與慈善信託基金重新磋商捐贈安排，並再作討論；
- (d) 至於議員就城門河項目的地圖及指示牌提出的建議，工程顧問會繼續跟進，並在資源許可的情況下，考慮增加指示牌的數目，而有關設計及顏色等亦可再作優化；以及
- (e) 土拓署就合併招標進行了方案分析，她請土拓署的代表補充。

36. 李天生先生補充說，各項工程的基本建築費用視乎實際工程內容而有所不同，因此分開推行工程不會使基本建築成本下降。推行工程時亦涉及其他間接開支，例如顧問費、工程監督費、行政費及相關開支等。如分開推行工程，則上述間接開支需分開支付，導致工程成本增加。合併招標的好處，是可統一聘用顧問公司及監督人員，從而減低上述間接開支，亦可因工程規模較大而聘用較具規模的顧問公司及建築公司，以確保工程的質素。

37. 蕭顯航議員認為即使聘用較具規模的顧問公司及建築公司，該等公司亦可將工程轉判予較小型的公司。現時建築業人手短缺，集中資源聘用一間公司可能較難減低風險。

38. 李天生先生回應說，根據政府推行工程所聘用的工程承辦商列表，規模較大的工程會交由乙組或丙組承辦商推行。一般而言，乙丙兩組的承辦商較具規模，而且在推展大型工程方面經驗豐富。乙丙兩組列表上有多個承辦商，因此在投標價上會有足夠競爭性。

39. 何麗嫦女士補充說，現已預留 1.4 億元推行城門河項目及覆蓋明渠項目，若將該兩個項目分開招標，則工程開辦費用及駐工地人員的薪酬會因未能由兩個項目共同分攤，根據土拓署的預計，有關費用會比原預算增加約四成，屆時或需將覆蓋明渠項目的規模修改以配合預算，因此並不建議。她重申，若現時開展合併招標的工作，可在財委會通過覆蓋明渠項目的撥款後，盡快推展兩項工程。

40. 主席表示，社區重點項目計劃是政府推出的新政策，社會上關於此計劃的討論十分熱烈，區議會一直積極配合，商討如何推展。全體議員一致同意推展上述兩個項目，相關政府部門和團體亦表支持，他對此表示謝意。他相信新一屆區議會將會繼續切實推行上述兩個項目，以惠及沙田區居民。

41. 大會備悉上述文件。

地區管理委員會報告
(文件 STDC 80/2015)

42. 潘國山議員指大圍富嘉花園早前出現登革熱個案，民政處即時與相關政府部門作出協調及採取應變措施，他讚賞民政處及相關政府部門的應變能力甚高。近期誘蚊產卵器指數全面下降，全賴民政處積極作出協調和相關政府部門及時進行滅蚊工作。他建議民政處鼓勵區內學校採取防蚊措施，並成立專責小組，與沙田地政處一同處理鄉村的防蚊事宜。

43. 容溟舟議員的意見綜合如下：

- (a) 他關注水泉澳邨設施的興建及邨內的食水安全問題，並查詢房屋署為受影響住戶更換水管的時間表，希望盡快為有需要的住戶安裝濾水器。他建議房屋署加強新落成公屋的驗收工作，以避免發生同類事件；
- (b) 沙田區清潔香港活動方面，大水坑垃圾站外設置了兩組攝錄機，將會試行一個月，他詢問試行期完結後，如何確定會否繼續設置攝錄機，以對違規棄置垃圾及建築廢物加強阻嚇力；以及
- (c) 近日電話騙案猖獗，警方在發生多宗案件後才向市民發出電話短訊，他建議警方日後應加快聯絡電訊公司，及早採取應變行動。

44. 丘文俊議員的意見綜合如下：

- (a) 沙田圍舊村及曾大屋的垃圾站堆積大量廢料，他希望路政署及食環署在推行沙田區清潔香港活動時跟進，並建議進行重點清潔；
- (b) 水泉澳邨早上交通繁忙，有校車於單行路段違例停泊接載學童，而沒有駛進屋邨內，以致造成交通擠塞。

他建議警方加強巡邏，如發現有車輛因違例導致交通擠塞，應加以票控；以及

- (c) 預期水泉澳邨第二期的數座樓宇將延期入伙，工程一再延誤，以致居民大失預算，他希望房屋署密切監督工程進度，以免再度延誤。另外，水泉澳邨商場設有17間商舖，他詢問當中是否包括街市內的商舖，以及銷售哪類貨品。他希望房屋署加強監察興建各項設施的進度，希望盡快完工，開放設施予居民使用。

45. 主席表示，由於此文件為地區管理委員會的工作報告，因此他請何麗嫦女士作答。

46. 何麗嫦女士的回應綜合如下：

- (a) 地區管理委員會十分重視水泉澳邨的工程進度，並已成立跨部門工作小組跟進。然而，實際情況與預期有少許落差，地區管理委員會會繼續緊密關注最新發展；
- (b) 清潔香港活動是持續性的活動，旨在向大眾推廣及宣傳清潔香港的訊息。就沙田區而言，由於鄉郊範圍普遍靠近山邊，一般需要處理蚊患問題。民政處已聯同相關部門，與沙田鄉事委員會協作，計劃在鄉郊地區採取聯合清潔行動。民政處轄下的定期小型工程合約內亦增加剪草及清理渠道等工作，以協助預防蚊患。此外，就處理蚊患問題，民政處與相關部門期望制定更策略性措施，亦已成立了跨部門工作小組，以期加強部門間的協調行動；
- (c) 環境保護署會研究於大水坑垃圾站外設置攝錄機的成效。如個別地點的清潔問題持續，相關部門將採取聯合清潔行動；以及
- (d) 現正研究在水泉澳邨附近地帶物色可用閒置土地，以提供更多活動空間，如有進一步發展，將會向區議會

匯報。

47. 陸慶全先生的回應綜合如下：

- (a) 驗收公共房屋方面，房屋署會根據相關規格驗收新落成的屋邨，包括水泉澳邨；
- (b) 對於有校車於水泉澳邨的單行路段違例停泊接載學童一事，房屋署已勸諭校巴駛進邨內接載學童；
- (c) 預計水泉澳邨第二期的數座樓宇將於二零一六年年初完工，其後需申請入伙紙，因此預計可於二零一六年第一季入伙；以及
- (d) 房屋署會於會後提供水泉澳邨商舖的資料。

(會後註：水泉澳邨完成投標的商舖資料已於九月二十日提供予各議員。)

48. 蔡雨聖先生補充說，二零一六年九月的誘蚊產卵器指數為單位數，詳細資料於會後提供。由於鄰近香港的地區的登革熱個案一直高企，因此不應掉以輕心，滅蚊工作定必繼續。

(會後註：九月份白紋伊蚊誘蚊產卵器指數已於九月三十日提供予各議員。)

49. 社會福利署(社署)沙田區福利專員李張一慧女士表示，社署已於九月二十二日邀請有為六歲以下兒童提供服務的社福單位，參加在九月三十日舉行的簡介會，講解將與水務署就有關社福單位進行檢驗鉛水的安排。

50. 潘志文先生回應說，雖然水泉澳邨只開放部分交通交匯處供使用，但現時設於博泉街兩邊停車彎已用作上落客之用，以緩解交通流量。另外，現時已有三條巴士線及三條小巴線服務

居民，其餘路線將陸續投入服務。

51. 教育局總學校發展主任(沙田)何永銓博士表示，政府已分別於本年九月十日及十六日開始，為全港幼稚園及由政府出資興建並於二零零五年或以後落成的公營及直資學校進行驗水，預計三個月內完成。另外，教育局聯同建築署已於九月十二日開始，分批為由政府出資興建並於二零零五年或以後落成的公營及直資學校安裝可減低鉛含量的濾水器。

52. 蒲理正先生的回應綜合如下：

- (a) 有關水泉澳邨校巴違例泊車的問題，警方會跟進事件；以及
- (b) 電話騙案方面，警方除了發出電話短訊提醒市民外，還有其他溝通渠道及行動去打擊電話騙案。

53. 大會備悉上述文件。

下次會議日期及時間

54. 主席表示，這是本屆區議會最後一次會議，他感謝議員過去三年多群策群力，積極就地區事宜向政府發表意見，與政府部門跟進市民關注的問題，共同為創建美好和諧的沙田而努力。

55. 郭錦鴻議員藉此機會感謝主席、副主席、何麗嫦女士及各政府部門代表過去數年的協作。雖然議員政見不同，但能一直維持和諧團結的討論氛圍，並不辭勞苦為區內市民服務。他衷心希望新一屆區議會繼續為區內居民發聲，共同創建更美好的沙田。他希望新一屆區議會安排全體議員一同出國考察，參考其他國家的地區管理。

56. 彭長緯副主席感謝何麗嫦女士及各政府部門代表過去數年緊密協作，為沙田區的發展作出貢獻，另外又感謝區議會的所有議員及秘書處盡心盡力為沙田區服務。他支持出國考察的建議，並建議另外成立一個組織籌備考察活動。

57. 何麗嫦女士感謝全體議員過去數年為沙田區居民服務，各政府部門將會繼續與區議會保持緊密溝通，共同為沙田區的發展而努力。她亦特別感謝區議會六位委任議員過去作出的貢獻。

58. 主席衷心感激全體議員在他主持會議時的包容及體諒，並再次感謝何麗嫦女士及其帶領的秘書處和民政處，在過去始終如一地竭力工作，使各項事務得以順利推行，惠及沙田區居民。

59. 會議於下午四時十六分結束。

沙田區議會秘書處
STDC 13/15/15/1

二零一五年十二月